十年十年十年十年十年十年十年十年十年十年

□ 佳音 □

相逢本是件值得喜悅的事，然而這次的重逢卻使我尷尬萬分；我眞的無法接受這個事實——個曾被我譏諷的「小土豆」，如今竟成了台灣一流大學的傑出學生，而我這個過去自命不凡被衆人矚目的好學生卻只是個……難道這是命運的安排嗎？

十年前我進入當地一所小學。開學之日憑著我嗓子大，個兒高，且是個留著長辮子的女生，而當選爲班長；當我依偎在母親懷裏第一眼看見他時，我幾乎懷疑他是個猴子——一個又瘦又乾、又矮、又髒、又土、又驢、的小男孩，可憐兮兮，孤零零的躲在牆角，我打從心裏的開始討厭他，因爲他給人的「第一印象」是如此的惡劣，最不幸的是要我和他連桌同坐，這對我可眞是一大委屈，爲此，我還哭了一天一夜。

平時，依照「不成文法」，男生和女生時絕對不能說話的，桌上被小刀刻成的一道深溝就是明顯的記號，彼此訂下了「互不侵犯」條約，每次偶爾爲了一點小事爭吵起來，最後贏的總是我，哼！誰叫他生爲男兒身。每當看到他不服氣默默地坐在椅子上一個人生悶氣時，我總覺得心中好高興噢！恨不得馬上向父母炫耀——雖然每次父母都說我的不是；如果班上有位同學受到欺負，於是全體出動去替他（她）報仇，然而每次臨陣缺席的就是他，因爲他總說「別人又不是故意的」於是我又替他取個外號「窩囊廢」；直到有一次別人欺侮他弟妹時，他一反常態的和比他高大的學生打架，我才發覺他並非弱者。

由於家境清寒，母親早世給他父親留下了一群嗷嗷待哺的稚子，再加上年邁的祖母必須侍奉，每天放學後，他除了要照顧弟妹們外還要照顧父親的水果攤；每次遇有拜拜祭神之類的活動，他就得留在家裏幫忙，然而他的功課卻進步得奇快，因此我都不免懷疑老師偏心於他。在一個隆冬的夜晚，父親攜我到市場吃宵夜，在一盞昏暗的燈下我發現了他，正旁若無人的看書，霎那間，我發覺我似乎虧欠他太多，一個偉大的身子即刻從我眼前升起，升起……

「妳還是和以前一樣的任性，同學們都問起妳呢？大家說要打個機會，讓我們以前的同窗在一起聚聚，如何？」「算了吧！我是無顏見風城父老」「何必把得失看得如此嚴重呢！聽說妳在升上高中後還喜歡玩，是吧！否則也不會考壞了，我在高中是靠獎學金維持的，所以生活要比妳苦多了，要加油啊！妳無論在任何方面向來都是比我强的」。

下了車，我還來不及說聲再見，火車就急急的開走了。在黑暗中目送遠去的列車，我又想起了他的話：「妳向來一切都比我强」「我們全班決定明年開個同窗會妳是老班長，妳一定要來噢！」是的，我在某些方面或許比他强，可是在另外一方面我又遠不及他哩！十年了，好漫長的一個十年。最後，一個問號終於解開了，這不是命運，是人爲的。